附件

2023 年广西高等教育（本科）自治区级教学成果等次评定推荐成果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南宁师范大学师园学院 填报日期：2023年6月30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推荐序号 | 成果名称 | 主要完成人姓名 | 主要完成单位 | 类别代码 | 实践检验期（年） | 备注 |
| 1 | 新文科背景下广西少数民族文化融入新媒体广告类课程的实践与研究 | 潘美益、罗安中、潘洛、黎靖群、杨莹 | 南宁师范大学师园学院 | 11051 | 3.5 |  |
| 2 | 以提高学生数学建模能力为目标的教学改革实践 | 谢雅洵、蒋心学、吴昊、李丽侦、唐飞笼、聂茜、何杭佳、夏海峰、杨益党 | 南宁师范大学师园学院 | 11071 | 3.5 |  |

注：1. 推荐序号、类别代码的填写要求详见附件 5 中的填写说明。

1. 主要完成人姓名及成果主要完成单位之间用“、”隔开。
2. 实践检验期应从正式实施（包括试行）教育教学方案的时间开始计算，单位为年，应与申请书中填写的保持一致。
3. 备注：如为教指委推荐项目，填写“教指委”。其余情况无需填写。填表人：韦露兰 联系电话：15277046759